附件伍-2

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小_五_年級第_一_學期【康軒版藝術與人文領域】課程計畫(九年一貫)

週次	單元/主題 名稱	能力指標	學習目標	評量方式	議題融入	線上教學	線教規劃
第二週第三週	一、真善美的旋律	1-3-1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 方式,表現創作的想像力。 1-3-3 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、 形式,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 感。 2-3-8使用適當的視覺、聽覺、 動覺藝術用語,說明自己和他 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。	1.演唱藝術歌曲,認 識音樂家舒伯特。 2.演唱 F 大調歌曲, 認識降記號及 F 大調 音階。 3.欣賞鋼琴五重奏, 認識變奏曲及樂團編 制。	1.口試 2.實作 3.筆試 4.鑑賞 5.學生自 評	人 E3 J 胖母個人需求的个	☑線上教學 1.CLASSROOM 2.MEET	
第四五第六週週週	二、歡樂的節慶	1-3-1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 方式,表現創作的想像力。 1-3-3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、 形式,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 感。 2-3-8使用適當的視覺、聽覺、 動覺藝術用語,說明自。 2-3-9透過討論、分析、創斷的 人作品過討論、分析、創斷等 方式,表達自己解。 3-3-11以正確的藝術展演活動。 於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。	1.演, 車 車 車 要 是 要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	1.口 (2.實作 (3.筆) (4.鑑) (5.學) (5.學) (5.學)	【性平教育】 性 E8了解不同性别者的成 就與貢獻。 【人權教育】 人 E3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規則。 人 E5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 並 自己與他人的權利。		
第七週	三、一起	1-3-1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	1.能藉由對漫畫家的	1.口試	【品德教育】		

第九週	來畫漫畫	方式,表現創作的想像力。 1-3-3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、 形式,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感。 2-3-8使用適當的視覺、聽覺、動覺藝術用語,說明自己和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。 2-3-9透過討論、分析、判斷等方式,表達自己對藝術創作的審美經驗與見解。 3-3-11以正確的觀念和態度, 欣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。	認識內保持之一。	2.實作 3.筆賞 4.鑑賞 5.學 評	品 E1良好生活習慣與德行。 【人權教育】 人 E3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 同,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 規則。 人 E5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 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 利。
第十週 第十二週	四、光影追捕手	1-3-1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 方式,表現創作的想像力。 1-3-3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, 形式,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 感。 2-3-8使用通當的視覺、記 動覺藝術用語,說明自 人作為透過討論可值 2-3-9透過討論已對 對此人作 3-3-11以正確的觀念和態度 歌覺到此正確的藝術展演活動 於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。	正規 所 所 就 所 所 就 所 是 或 的 的 的 的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	1. 2. (全) 3. (全) 4. (金) (4. (4. (4. (4. (4. (4. (4. (4. (4. (4.	【品德教育】 品 E1良好生活習慣與德 行。 【人權教育】 人 E3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 同,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 規則。 人 E5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 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 利。
第十三週	五、Give	1-3-1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	1.探索手在藝術上的	1.口試	【性別平等教育】
第十四週	Me Five	方式,表現創作的想像力。	表現及藝術創作上的	2.實作	性 E4認識身體界限與尊重
第十五週		1-3-3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、	應用。	3.筆試	他人的身體自主權。
第十六週		形式,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	2.了解布袋戲偶的起	4.鑑賞	【人權教育】

		感。 2-3-8使用適當的視覺、聽覺、 動覺藝術用語,說明自己和他 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。	源。 3.培養豐富的想像力 與創作能力。	5.學生自評	人 E3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,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。 人 E5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 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。
第十七週 第十九週 第十九週 第二十一週	六、我們 的故事	1-3-1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 方式,表現創作的想像力。 1-3-3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、 形式,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 感。 2-3-8使用適當的視覺、聽覺、 動覺藝術用語,說明自己和他 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。	1.運用不同的藝術創作形式來說故事。 2.探究不同藝術形態 表現故事的方法。	1.口試 2.實作 3.筆試 4.鑑賞 5.學生自 評	【人權教育】 人 E3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,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。 人 E5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 並尊重自己的他人的權利。

註1:若為一個單元或主題跨數週實施,可合併欄位書寫。

註2:「議題融入」中「法定議題」為必要項目:依每學年度核定函辦理。

請與 附件参-2(e-2) 「法律規定教育議題或重要宣導融入課程規劃檢核表」相對照。

註3:六年級第二學期須規劃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活動之安排。

註4:評量方式撰寫請參採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第五條,擇適合評量方式呈現。

註5:依據「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線上教學計畫」第七點所示:「鼓勵學校於各領域課程計畫規劃時,每學期至少實施3次線上教學」,請各校於每學期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「線上教學」欄,註明預計實施線上教學之進度。